



明博
MINGBO

做用户心中最具活力的公司

中国共产党安宁市委员会精神 文明建设办公室 2024 年度 预算绩效目标 审核报告

委托单位：安宁市财政局

审计机构：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章）

报告编号：云明博咨字〔2023〕第 037-21 号

项目审核起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审核报告出具时间：2023 年 12 月 30 日

地址：昆明市五华区人民中路右弼大厦 16 楼

邮编：650000

电话：13769111640

目 录

一、 绩效目标审核单位基本情况	1
二、 绩效目标审核工作开展情况	3
(一) 审核目的	3
(二) 审核步骤和方法	3
三、 审核结论及绩效分析	5
四、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5
(一)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绩效指标填写不规范	5
(二) 预算编制前期准备不充分，项目管理基础工作不扎实	7
五、 相关措施和建议	7
(一) 强化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的编制	7
(二) 做足预算编制前期准备	8

中国共产党安宁市委员会精神文明建设 办公室 2024 年度预算 绩效目标审核报告

根据《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号）、《云南省省级预算绩效目标审核工作规程》（云财绩〔2019〕3号）、《昆明市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昆政办〔2017〕117号）、《中共安宁市委 安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安发〔2021〕13号）、《安宁市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安财发〔2021〕261号）、《安宁市 2024 年预算绩效目标审核工作方案》《安宁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审核的通知》等要求，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安宁市财政局委托，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0 日对中国共产党安宁市委员会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2024 年度（一上）预算绩效目标进行审核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审核单位基本情况

（一）项目委托单位：安宁市财政局

（二）项目单位：中国共产党安宁市委员会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三）项目基本情况

2024 年度中国共产党安宁市委员会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预算项目共计 27 个，其中：人员类、运转类项目 15 个，特定目标类项目 12 个。审核 2024 年度预算总额 38,165,529.60 元，其中：人员类、运转类项目预算金额 2,986,861.00 元，特定目标类预算总额为 35,178,668.60 元。具体明细如下：

表 1：人员类、运转类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元）	备注
1	事业人员支出工资	367,267.00	
2	社会保障缴费	173,148.00	
3	住房公积金	64,392.00	
4	工会经费	1,440.00	
5	一般公用经费	43,080.00	
6	事业人员绩效奖励	155,280.00	
7	行政人员支出工资	740,516.00	
8	社会保障缴费	322,800.00	
9	住房公积金	130,728.00	
1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800.00	
11	公务交通补贴	61,800.00	
12	一般公用经费	88,870.00	
13	工会经费	2,520.00	
14	行政人员绩效奖励	287,460.00	
15	编外人员经费支出	446,760.00	
合 计		2,986,861.00	

表 2：特定目标类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元）	备注
1	“8+N”国家级创建工作专项资金	180,000.00	
2	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经费	200,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元）	备注
3	市级领导包保责任社区工作专项资金	3,800,000.00	
4	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专项资金	110,000.00	
5	公民思想道德建设专项经费	430,000.00	
6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专项资金	2,608,000.00	
7	2021、2023 年已产生欠款项目经费	2,812,842.88	
8	2022 年好人公园建设项目欠债经费	357,125.72	
9	2021 年小云端厅升级改造欠债项目专项资金	1,179,700.00	
10	2022 年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创建专项经费	18,490,000.00	
11	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专项经费	4,987,000.00	
12	信创工作经费	24,000.00	
合 计		35,178,668.60	

二、绩效目标审核工作开展情况

（一）审核目的

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的编制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从项目立项依据的必要性、项目预算合理性、绩效目标适当性、项目管理基础工作、绩效管理出发，分析项目立项中存在的问题及影响效果，结合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中存在的问题和影响效果的因素，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编制的科学性、完整性、相关性和适当性及时调整预算目标与支出结构，并对预算资金安排提供建议。

（二）审核步骤和方法

根据《昆明市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昆政办〔2017〕117号）、《中共安宁市委 安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安发〔2021〕13号）、《安宁市

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安财发〔2021〕261号）、《安宁市2024年预算绩效目标审核工作方案》等文件的规定，本着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的原则。工作组按照前期准备、项目单位自评、现场评价、报告撰写四个阶段，科学运用比较法、绩效逻辑分析法、因素分析法等评价方法，以现场评价为主、非现场评价为辅，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向项目单位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并收集项目文件资料、编写绩效评价报告。具体步骤如下：

1. 根据项目单位系统填报信息了解项目基本情况；
2. 根据系统各板块填报要求（评分标准）对比单位填报内容，找出差异并了解、分析形成差异的原因；
3. 检查绩效目标申报表内容。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科学性、完整性、相关性以及适当性的要求，防止搭便车行为，如资产购置，信息系统建设，工作经费，确定其他与项目无关的支出事项是否纳入项目预算申报；
4. 查看绩效目标申报表规范性。着重查看项目预算申报中预算绩效目标填写的规范性，查看绩效目标表是否存在错项、空项的情况；
5. 查看历年绩效审核报告。对于延续性项目需查看历年绩效审核报告，看往年项目实施效果，并进行绩效审核结果应用。

三、审核结论及绩效分析

经审核，中国共产党安宁市委员会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2024 年度预算项目中，人员类、运转类项目平均得分 100 分，特定目标类项目平均得分 74.96 分。此次审核涉及的中国共产党安宁市委员会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2024 年度 15 个人员类、运转类预算项目，其预算金额 2,986,861.00 元，项目均按 2024 年部门支出定额标准进行预算；所涉及的 12 个特定目标类预算项目中，审核结果为“中”的预算项目 10 个，涉及的预算金额 16,664,668.60 元，审核结果为“良”的预算项目 2 个，涉及的预算金额 18,514,000.00 元。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绩效指标填写不规范

1.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

部分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细化、量化不足。项目总体目标与预算年度目标设置较为笼统宽泛，预算年度目标未根据预算申报年度项目实施内容进行细化和量化，对于指标构建的指导性意义不大。如“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的预算年度（2024 年）目标为“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促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帮助青少年‘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引

导广大未成年人心中厚植爱党、爱国、爱人民、爱社会主义的情感，修身立德、勤学上进”，未量化开展思想道德教育实践活动数量及乡村学校少年宫测评数量等项目的主要内容。

2. 绩效目标表填报的内容、格式不够规范

一是所有绩效指标评（扣）分标准不清晰，未对各个指标赋值，不利于后续项目考核。

二是指标内容与指标值不匹配。如“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经费”项目设置数量指标“创建文明单位培育单位数量”，指标值为“5个”，指标内容为“创建文明单位数量在10个”，前后逻辑不对应。

三是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填报为相关文件不合理。如“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专项资金”项目设置的所有指标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均描述为“乡村学校少年宫2022测评体系内容”，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相关文件与指标值设定无相关性，且未对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两项内容进行区分。

四是绩效指标不明确。如“‘8+N’国家级创建工作专项资金”项目设置社会效益指标“确保工作落到实处；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指标不精简，较为笼统宽泛，未明确该项指标实际考核内容以及如何考核的问题。

五是未设置关键性的产出指标。如“市级领导包保责任社区工作专项资金”项目仅设置“受益社区、村委会”“各责任单位每周到社区（村）开展帮扶工作”等数量指标，未设置关键性质量、成本、时效等产出指标。

（二）预算编制前期准备不充分，项目管理基础工作不扎实

项目初审过程所有项目均未上传与预算项目有关的项目管理制度或者工作方案，以及与项目有关的财务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均未按要求进行事前绩效评估，预算申报过程中项目管理基础工作不扎实，虽后续资料补充时已补充提交相关制度及管理办法，但资料准备的不齐全、不及时会加大预算编审工作的重复性。

五、相关措施和建议

（一）强化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的编制

在绩效指标编制的过程中，尽量加强绩效指标编制的细化、量化，应根据预算项目分类，规范绩效指标的填列，减少绩效指标填列过程中存在错项、缺项的情况。建议强化绩效目标编制环节的绩效考核，在预算申报过程中，绩效指标的填列需将绩效目标和预算安排紧密结合起来，进一步提升各部门或单位对绩效目标管理的重视程度，提高绩效目标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对未编制目标、编制质量不符合要求的项目，及时调整预算安排。

（二）做足预算编制前期准备

一是建议完善项目管理制度或者项目具体工作方案，落实项目财务制度与资金管理办法，对于资金较大的预算项目及时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并及时将事前绩效评价报告上传到服务平台。二是建议预算单位加强对项目预算编审工作的重视程度，系统中绑定的文件尽量为与项目相关更能体现政府重视该项目的政策性文件，上传与项目相关的行政单位的政策文件，及时更新项目基本信息情况表绑定依据。

附件：中国共产党安宁市委员会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2024 年
预算目标审核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信息审核表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3 年 12 月 30 日

